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林玉文

電話：04-7531445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ywl@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13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902882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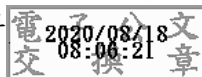
主旨：為使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之公教員工有效利用本府特約子女托育福利服務措施，請協助辦理宣導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營造友善家庭之職場環境，妥善運用公私協力合作機制，爰以洽簽特約合作機構方式，統籌規劃辦理子女托育福利服務措施，提供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之公教員工參考運用。
- 二、本（109）年度由本縣人事人員分區洽簽縣內之特約子女托育機構共43家，相關最新資訊更新及機構一覽表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業務專區/福利措施專區（網址：
https://personnel.chcg.gov.tw/07other/other01_con.asp?topsn=3834&data_id=21713），歡迎同仁下載參考運用。

正本：本府各處、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給與科



溪湖國小人事處收文:109/08/18



無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04